

广 州 市 白 云 区 审 计 局

审计结果公告

2019 年第 4 号

（总第 19 号）

广州市白云区审计局办公室

同德街道办事处 2016 年至 2017 年度 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广州市白云区审计局派出审计组，自 2018 年 3 月 9 日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，对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同德街道办事处（以下简称“同德街”）2016 年至 2017 年度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，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

同德街是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，内设党工委办公室、城市管理科、社会和经济事务科、综治维稳和信访科、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 5 个科室，下辖社区服务中心、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、劳动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、市政管理所 4 个事业单位。

根据同德街提供的会计资料反映：

同德街本部 2016 年度总收入 6,749.9 万元，总支出为 7,601.76 万元，2017 年度总收入 6,908.95 万元，总支出为 6,681.72 万元。

二、审计评价意见

审计结果表明，同德街及下属事业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其 2016 年至 2017 年度财政收支情况，财政收支活动基本能遵守有关财政法规，内控制度较完善并对以往查

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。

三、审计发现的问题

（一）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市政所非税收入 34.21 万元未及时上缴区财政。

（二）截止 2017 年底，财政资金沉淀涉及金额 441.92 万元。

（三）街本部 2016 年动用上年基本户结余资金 851.86 万元未编入预算安排。

四、审计处理情况

白云区审计局依法向同德街出具了审计报告，提出审计意见，要求被审计单位限期整改，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白云区审计局。

针对审计发现问题，同德街已根据审计报告要求及时整改，市政所非税收入 34.21 万元已上缴区财政；财政沉淀资金已上缴区财政，重新盘活；以前年度结余也纳入下年度预算管理。